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基本情况

2022 年 1 月 24 日，鸿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相关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为面向特定发行对象的非公开发行，发行对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毛伟控制的河南禄捷电子科技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禄捷电子”），拟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56,818,181 股，不超过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 30%。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发行的股票数量为准。若公司在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或者因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 2022 年 1 月 25 日。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为 5.28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二、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本次收购前，公司控股股东河南辉熠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辉熠贸易”）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40,000,000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8.03%，辉熠贸易通过河南寓泰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寓泰控股”）持有上市公司 71,263,785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为 14.30%；辉熠贸易和寓泰控股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111,263,785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2.33%。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 56,818,181 股，本次发行认购对象为禄捷电子，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辉熠贸易、寓泰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禄捷电子合

计持有上市公司 168,081,966 股，占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0.28%，辉熠贸易和寓泰控股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改变。因此，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也不会导致公司股本结构发生重大变化。

三、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非公开发行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及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能否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能否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四日

